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注册资本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以及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鉴于公司原5名激励对象辞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以及因公司2016年度营业收入增长比例低于《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解锁条件等，公司董事会决定对上述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合共3,744,000股海天味业有限售条件的人民币普通股进行回购并注销，并据此修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详见公司于2017年10月31日披露的《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已回购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3）以及于2017年6月30日披露的《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1）。

2017年11月7日，公司已在广东省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注册资本变更及新修订的《公司章程》备案的相关登记事项，并领取了《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704,950,700元变更为2,701,206,700元，其他事项未发生变更。

特此公告。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八日